

证券代码：832446

证券简称：三瑞高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柏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进行，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成都市浩瑞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 1,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 8%。

2. 表决结果： 5 名赞成， 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 0 名弃权； 0 名反对。

此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成都市浩瑞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人民币 1,500 万元， 针对上述借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柏存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瑞化学有限公司将其拥有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1,100 万股股票提供股权质押。

2、 回避表决情况：

代表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的董事郑柏存及代表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王鑫平、 傅乐峰、 沈燕丽因涉及上述关联事项回避表决， 董事会 5 名董事中非关联董事不足 3 名， 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将本次会议之议案一、 议案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表决结果： 5 名赞成， 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 0 名弃权； 0 名反对。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1日